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王惠琪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7720

傳真：02-27297070

電子信箱：bb003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啟明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401083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

(36104652_1140108370_1_ATTACH1.pdf、36104652_1140108370_1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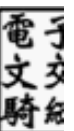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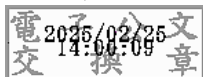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（以下簡稱人力學院）與國內公私立大學簽訂英語學習合作備忘錄之語言進修優惠方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人力學院114年2月24日人發專字第114020003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- 二、查人力學院為擴展公務人員英語學習資源，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文藻外語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及國立政治大學等8校分別簽訂公務人員英語學習合作備忘錄，並由上開學校提供公務人員進修語言課程優惠方案，請轉知所屬公務人員依個人意願自費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）

副本：



啟明學校 1140225



NUAA1143001550

（人事處代決）

裝

訂



線

